

债券代码:	242624.SH	债券简称:	25 国丰 04
债券代码:	242623.SH	债券简称:	25 国丰 03
债券代码:	242416.SH	债券简称:	25 国丰 02
债券代码:	242415.SH	债券简称:	25 国丰 01
债券代码:	241394.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6
债券代码:	241242.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4
债券代码:	240680.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2
债券代码:	240679.SH	债券简称:	24 国丰 01
债券代码:	240044.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7
债券代码:	240043.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6
债券代码:	115916.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5
债券代码:	115915.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4
债券代码:	115719.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3
债券代码:	115718.SH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2
债券代码:	270035.SH/2380185.IB	债券简称:	23 国丰 01/23 国丰债 01
债券代码:	137915.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8
债券代码:	137700.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6
债券代码:	137699.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5
债券代码:	185901.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4
债券代码:	185900.SH	债券简称:	22 国丰 Y3
债券代码:	175599.SH	债券简称:	21 国丰 01
债券代码:	163403.SH	债券简称:	20 国丰 01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刘勋章，出生于 1972 年 2 月，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工作经历：1993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龙口市大陈镇政协干事、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龙口市北马镇团委书记、副镇长；龙口市委、市政府信访局副局长；龙口市地震局局长；龙口市诸由观镇党委副书记、镇长；龙口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龙港街道党工委书记；龙口市兰高镇党委书记；龙口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龙口市财政局党委书记、财政局局长；龙口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工委书记、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金融服务中心主任；龙口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2 月，历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关于免去刘勋章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烟国资任〔2025〕1 号），不再委派刘勋章为国丰集团董事。

根据《关于任免王清春等同志外部董事职务的通知》（烟国资任〔2025〕2 号），委派史本阔、谭森为国丰集团外部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史本阔，出生于 1970 年 12 月，研究生学历。工作经历：1993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历任中国银行烟台分行科员，烟台市预算外资金管理处科员，烟台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科员、副科长、科长，烟台蓝天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11月，烟台市公交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2023年11月至今烟台蓝天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山东裕龙石化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谭森，198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作经历：2002年7月—2022年1月，历任烟台市运管处客运一科科长，副科长；烟台交运集团客运旅游部，旅游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旅游部部长；烟台交运国旅总社经理；烟台交通运输集团经营发展部经理；烟台交运集团运输经营部部长；烟台交运集团雁鹏运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22年1月—2023年10月，烟台蓝天集团专职外部董事、烟台蓬长客港集团专职外部董事；2022年4月—2023年10月，烟台轨道交通集团专职外部董事；2022年8月—2023年10月，烟台海上世界集团专职外部董事；2023年11月至今，烟台蓝天集团专职外部董事、烟台交通集团专职外部董事（召集人）。2023年12月至今，烟台能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烟台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烟台蓬长客港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现任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董事变更已履行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影响分析

此次董事变更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议的有效性，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8日